

福建省教育厅文件

闽教高〔2024〕13号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福建省大学生 创新大赛（2024）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学、中职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三位一体”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工作，把创新教育贯穿教育活动全过程，加强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培育新质生产力发展新动能，选拔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参赛团队，按照教育部统一部署，决定举办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以下简称“省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大赛任务

（一）以赛促教，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强化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引领各类学校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能力。

（二）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怀抱梦想又脚踏实地，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三）以赛促创，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把教育融入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推动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

三、组织机构

（一）省赛由省教育厅、省委统战部、省委网信办、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省人社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省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局)、团省委、省广播影视集团、省科协、省中华职教社等部门共同主办，福州大学、黎明职业大学分别承办，福建教育电视台、福建省创新创业创造教育指导委员会等单

位参与协办。

(二)设立省赛组委会,负责省赛的统筹领导和组织实施。省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负责省赛的日常组织协调工作。

(三)成立省赛专家委员会,聘请行业企业、投资机构、创业孵化机构、公益组织和高校、科研院所专家担任委员,负责参赛项目的网上评审、项目路演评审等工作,指导帮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资源对接。

(四)各地各校可根据实际情况成立相应赛事机构,负责本地、本校赛事的组织实施、项目评审和推荐等工作。

四、省赛内容

本届省赛将举办主体赛事、“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创新创业成果展、优秀项目对接会。

(一) 主体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萌芽赛道、产业命题赛道(详见附件1-5)。

(二)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以“追寻领袖足迹、赋能乡村振兴”为主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不断拓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时代内涵,充分发挥高校在教育、科技、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培养一批扎根基层开展创新创业的生力军,培育一批能落地转化的优秀项目,全面提升高等教育服务乡村振兴的能力水平(详见附件2)。

（三）创新创业成果展。集中展示学生创新创业最新成果，搭建项目路演展示、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投融资合作对接服务平台，促进创新创业青年交流合作和融合共享。

（四）优秀项目对接会。开展优秀项目展示交流和投融资洽谈对接活动，进一步推动大赛成果转化应用。实施优秀创新创业项目落地计划，推动科技含量高、市场潜力大、社会效益好、具有明显投资价值的优质项目落户福建。

五、参赛要求

（一）参赛项目能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人工智能、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详见附件）。

（二）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需进行脱密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

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已获往届国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得参加本届省赛。

（四）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 35 岁（1989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五）各地各校要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内容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意识形态等方面，经审查确认后将项目参赛资格审查表（附件 7）与省赛报名材料一起提交大创网，并发送相关赛道电子邮箱。

（六）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可进行跨校组队。高职学生参加其他本科高校、职业院校、成人高校项目团队的，应满足以下条件：须从校赛阶段起全过程参与备赛，作出一定贡献，并获得团队其他成员认可；须经双方学校同意并出具有关证明；每位学生只能参加一个跨校组队的项目，且该学生所学专业应与项目研究领域一致。请高职学生派出学校于 6 月 25 日前将跨校组队项目申请表（附件 8）报送至我厅职成处备案。隐瞒不报的，一经发现，将取消该项目参赛资格及所获奖项。

六、比赛赛制

（一）省赛主要采用校级初赛、省级预赛、省级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学校负责组织，省级预赛和省级决赛由省赛组

委会负责组织评审，决出各类奖项。萌芽赛道由各设区市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福州一中和福建师大附中结合实际采取适当方式进行项目初选参加省级预赛。

（二）全省共推荐 700 个项目入围主赛道预赛，产生 140 个项目进入决赛；共推荐 320 个项目入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预赛，产生 60 个项目进入决赛；共推荐 580 个（中职组 250 个、高职组 330 个）项目入围职教赛道暨第八届黄炎培海峡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预赛，产生 130 个（中职组 45 个、高职组 85 个）项目进入决赛；共推荐 100 个项目入围萌芽赛道预赛，产生 20 个项目进入决赛；共推荐 180 个项目入围产业命题赛道预赛，产生 30 个项目进入决赛。

（三）省赛组委会综合考虑各学校报名项目数、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开展情况、邀请国外创新创业团队报名情况以及承办省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启动仪式等因素分配省级预赛名额。各单位按照省赛组委会确定的名额择优推荐项目参加省级预赛。高教主赛道每所学校入选省级决赛项目不超过 10 个，“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每所学校入选省级决赛项目不超过 5 个，产业命题赛道每所学校入选省级决赛项目不超过 5 个。

（四）根据教育部要求，各高校应广泛邀请国外优秀创新创业团队报名参加高教主赛道国际项目比赛，其中省“双一流”建设高校、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建设高校、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高校应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原则上邀请不少于

30 个国外院校项目参加国赛；一流应用型高校原则上邀请不少于 10 个国外院校项目参加国赛；其它高校原则上邀请不少于 5 个国外院校项目参加国赛。

七、赛程安排

（一）参赛报名（6 月 26 日前）。各学校组织本校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进行报名。服务网的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微信公众号可进行赛事咨询。各单位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不同组别的参赛学生需根据报名系统的提示提交相应的报名材料，报名截止时间由各学校自行确定，最迟不得晚于 6 月 26 日 24:00。

（二）校级初赛（6 月 28 日前）。校级初赛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等由各校自行决定，各单位应在 6 月 28 日前完成校级初赛，遴选推荐参加省级预赛的候选项目（推荐项目应按名次排序）。

（三）省级预赛（7 月上旬）。各学校组织入围省级预赛的候选项目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cy.ncss.cn）做好省级预赛候选项目报送工作。省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进行网络评审，择优选拔各赛道晋级省级决赛的项目。

（四）省级决赛（7 月下旬）。入围省级决赛的项目通过现场评审的方式决出名次，省赛组委会将从中遴选优秀项目推荐参加国赛。

八、奖项设置

（一）奖项设置。省赛设金、银、铜奖；另设优秀组织奖、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奖（详见各赛道附件）。

（二）奖励政策。按照《福建省进一步促进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激励措施》执行。其中，在高职（专科）学习阶段的国赛、省赛获奖学生，参加专升本考试时，根据当年我省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文件规定，符合“获奖考生”类别条件的，可申请享受当年相应录取政策。

九、工作要求

各地各校要认真做好宣传动员、赛事组织、项目培育、项目推荐、参赛数据统计、赛后总结等工作，原则上，各赛道报名人数不低于去年。各高校要积极创造条件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赛提供必要的支持，积极推进创新训练和实践锻炼，不断提高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水平。

十、联系方式

省赛 QQ 工作群为：871788058；省赛微信工作群为：2024 创新大赛工作群。请各校指定 1 名工作人员加入工作群，并将学校联系人信息表（附件 6）发送到指定邮箱，加强赛事工作沟通和交流。大赛有关事宜，可与省教育厅相关处室和承办单位联系，具体联系人详见各赛道方案。

附件：1.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高教主赛道方案
2.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青年红色筑梦之

旅”活动方案

3.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职教赛道暨第八届黄炎培海峡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方案
4.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萌芽赛道方案
5.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产业命题赛道方案
6. 学校联系人信息表
7.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参赛项目资格审查表
8. 跨校组队项目申请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 高教主赛道方案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设高教主赛道，由福州大学承办。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二）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三）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四）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五）“人工智能+”项目：聚焦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符合“人工智能

+”发展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及要求，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根据“四新”“人工智能+”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项目要求

（一）参赛项目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跨校组队的成绩列入团队负责人所在学校）。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二）省赛不举办高教主赛道国际项目比赛，各高校应按照教育部要求充分挖掘国际交流合作资源，广泛邀请国外优秀创新创业团队报名参加国赛。

（三）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省赛组委会。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项目发展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创业组，并按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人工智能+”设置参赛项目类型。各校本科生创意组和研究生创意组的项目数量之和不得大于推荐总数的70%。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本科生组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全国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全国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全国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二) 研究生组

1.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

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3）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2. 创业组

（1）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全国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注册）。

（2）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全国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四、奖项设置

（一）本赛道设金奖90个、银奖130个和铜奖160个；

（二）优秀组织奖8个（与“红旅”赛道、产业命题赛道联合设置）；

（三）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奖90个。

五、联系方式

省赛组委会主赛道联系人：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滕天霖；

联系电话：0591-87091376；

福州大学庞颂全；

联系电话：0591-22860065；

电子邮箱: fzucxycy@foxmail.com。

六、材料提交

请各高校报送本赛道项目参赛资格审查表(附件7)。

七、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组委会所有。

附件 2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省教育厅决定联合省直有关部门，继续在全省范围内广泛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追寻领袖足迹，赋能乡村振兴。

二、活动目的

以“追寻领袖足迹、赋能乡村振兴”为主题，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不断拓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时代内涵，充分发挥高校在教育、科技、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培养一批扎根基层开展创新创业的生力军，培育一批能落地转化的优秀项目，全面提升高等教育服务乡村振兴的能力水平。

三、活动内容

汇聚一批生力军：以青年为主力、以红色为主题、以筑梦为主旨，积极开展“红旅新征程”主题实践活动，把“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在创新创业中实现个人价值和人生理想，

铸就青春梦。

上好一堂福建微金课：打造一堂集党史教育、思政教育、创新创业、乡村振兴、红色筑梦为一体的福建金课，让广大青年接受思想洗礼、学习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

组建一批小分队：发挥各高校学科专业优势，以“科技中国小分队”“幸福中国小分队”“健康中国小分队”“教育中国小分队”“法治中国小分队”或项目团队组团等形式，引导青年学生走进红土地、深入新农村，将高校的智力、技术和项目资源辐射到广大农村地区。

落地一批新项目：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专项经费，师生共创、校地协同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示范项目和品牌持续打造，推动当地经济建设，助推乡村振兴。

四、活动安排

（一）启动仪式（2024年5月30日）。福建省“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启动仪式已于5月30日在三明市夏茂镇俞邦村举办，省教育厅将继续指导和支持各高校开展相关活动。

（二）制定方案（2024年6月23日前）。各高校要聚焦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城市社区治理、城乡融合发展，结合地方实际需求，制定本校2024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要跟踪调研往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项目进展情况，为参与活动的本届及往届团队创造项目落地环境。活动方案要明确活动

时间、地点、规模、形式、支持条件等具体内容。

（三）活动报名（2024年6月26日前）。各高校要积极发动、充分挖掘本校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组织团队及时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s://cy.ncss.cn>）进行报名，报名时间不得晚于2024年6月26日24:00。

（四）组织实施（2024年6月-8月）。省教育厅负责联合有关单位组织开展省级“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各高校要认真做好需求对接、培训宣传及创造项目落地环境等工作，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专项经费、校地协同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大学生项目团队要积极深入城乡基层，利用专业知识开展创新创业。

（五）总结表彰（2024年8月-10月）。各高校要及时总结经验，加强成果宣传，选树优秀典型。

五、项目要求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其它赛道比赛（只能选择一个赛道）。

（一）参赛项目要求

1.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

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 2019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全国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否则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各校公益组项目数量不得大于推荐总数的 40%。

1. 公益组

（1）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2. 创意组

（1）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参赛项目在全国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

各类登记注册。

3.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全国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三) 奖项设置

1. 本赛道设金奖 30 个、银奖 45 个、铜奖 75 个；
2. 优秀组织奖 8 个（与高教主赛道、产业命题赛道联合设置）；
3. 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奖 30 个。

六、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高校要加强活动组织领导，成立专项工作组，推动形成政府、高校、企业、社会联动共推的机制，提高师生参与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 统筹资源、加强保障。各高校要主动协调地方政府有关部门，以及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

(三)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高校要加强活动宣传，通过提前谋划、集中启动、媒体传播，线上线下共同发力，全面展示

我省青年大学生参与活动的生动实践和良好精神风貌。

（四）敢于尝试、积极创新。利用网络直播、短视频等新型传播与销售途径，引导、助力红旅项目团队把握机会，积极创新创业。

七、材料提交

（一）请各高校于6月23日前报送本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明确活动时间、地点、规模、形式、支持条件等内容。

（二）请各高校于8月15日前报送本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成果材料，包含文字报告、照片、视频等。报送材料要求：文字材料要求纸质版扫描件（加盖部门公章，pdf格式）和电子版（Word格式）；照片文件格式为jpg，文件名格式为“活动内容.jpg”，规格统一设置为1024像素（高）×768像素（宽），分辨率不小于300DPI；视频文件格式为MP4，分辨率不低于720×576，文件名格式为“活动内容.mp4”，作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依据。

（三）请各高校报送本校《福建省“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数据采集表》（附件2-1）。

（四）请各高校报送本赛道项目参赛资格审查表（附件7）。

八、联系方式

省赛组委会“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联系人：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滕天霖；

联系电话：0591-87091376；

福州大学庞颂全；

联系电话：0591-22860065；

电子邮箱：fzucxcy@foxmail.com。

九、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组委会所有。

附件 2-1

福建省“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数据采集表

学校：填表人：联系方式：

内 容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参赛人数						
参赛项目数						
红旅活 动参与 情况	参与团队数					
	参与学生总人数					
	参与教师总人数					
红旅活 动对接 单位数	农户（户）					
	合作社（个）					
	学校（所）					
	政府部门（个）					
	企业（个）					
	其他单位（个）					
红旅活动签约项目数						
红旅活动帮扶总人数						
红旅活动产生的经济效益 （万元）						
设立公益基金个数/基金总 规模（万元）						
红旅活动新闻报道数						

备注： 请各高校于 8 月 15 前发送发送至邮箱：fzucxycy@foxmail.com。

附件 3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职教赛道暨 第八届黄炎培海峡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方案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设立职教赛道，凸显福建特色，深化两岸交流融合，推进职业教育领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培养技术赋能、跨界融合的新时代大国工匠。具体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设立职教赛事组织委员会（简称职教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下设秘书处，负责大赛的日常组织与协调工作。职教赛道由黎明职业大学承办。

二、参赛项目类型

- （一）创新类：以技术、工艺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核心优势；
- （二）商业类：以商业运营潜力或实效为核心优势；
- （三）工匠类：以体现敬业、精益、专注、创新为内涵的工匠精神为核心优势。

三、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职业院校（包括职业教育各层次学历教育，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可以报名参赛。

（二）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但应符合本通知“五、参赛要求”的规定。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原则上不多于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组别参赛。已获往届国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已获往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均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四、参赛组别和对象

大赛分中职组、高职组。中职组分为中职创意组和中职创业组，高职组分为高职创意组和高职创业组。各校创意组项目数量之和不得大于推荐总数的 70%。

（一）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服务模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进行创新的改良技术，在全国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在校学生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二）创业组

1. 参赛项目在全国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2019 年 3 月 1 日及以

后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学生(即 2019 年之后的毕业生)、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学生(即 2019 年 6 月之后的毕业生)。企业法人在全国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3,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51%。

五、奖项设置

(一) 本赛道设置金奖 50 个、银奖 100 个、铜奖 140 个,其中:高职组金奖 30 个、银奖 55 个、铜奖 80 个;中职组金奖 20 个、银奖 45 个、铜奖 60 个;

(二) 优秀组织奖 8 个;

(三) 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奖 50 个。

六、其他工作要求

按照国赛有关要求和国赛组委会配额,中职组、高职组获奖项目进行集训后,择优选拔项目分别代表我省参加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职教赛道和第八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中职组和高职组,应用技术型本科院校项目获得高教主赛道本科生组金奖的,可择优选拔项目代表我省参加第八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应用技术型本科组。鼓励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开展市级大学生创新大赛职教赛道,并报送赛事情况统计表

(附件 3-1)。

七、联系方式

省赛组委会职教赛道联系人：

省教育厅职成处钟文强；

联系电话：0591-87091226；

黎明职业大学创新创业学院王小玲；

联系电话：0595-22907602。

电子邮箱：lmucxcy@126.com。

六、材料提交

(一) 请各地报送市级赛事情况统计表(附件 3-1)；

(二) 请各校报送本赛道项目参赛资格审查表(附件 7)。

八、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组委会所有。

附件 3-1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职教赛道 市级比赛情况统计表

设区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盖章）：
联系人： 电话：

本市（区）中职学校数	
市级比赛项目数	
市级比赛参赛学生数	
市级比赛指导教师数	
市级比赛时间	
市级比赛地点	

备注：请各地市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于7月1日前发送至邮箱：1mucxycy@126.com。

附件 4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 萌芽赛道方案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设立萌芽赛道，鼓励学生崇尚科学、探索未知，推动形成各学段有机衔接的创新教育链条，发现和培养基础学科和创新创业后备人才。具体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引导中学生开展科技创新、发明创造、社会实践等创新性实践活动，培养其探索性、创新性思维品质，树立科学的人才观、成才观、教育观。

二、参赛对象

普通高级中学在校学生。参赛学生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鼓励学生以团队为单位参加（团队成员不超过15人），允许跨校组建团队。

三、参赛项目要求

（一）项目应紧密融合学习、生活、社会实践，能创造性地解决问题或提供解决思路，具有可预见的应用性与成长性，可以是教育部公布的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名单中学生赛事获奖项目或作品。

（二）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

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一经发现即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四、比赛赛制

（一）大赛采取项目初选、省级预赛和省级决赛三级赛制。项目初选由各设区市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省属中学负责组织，分别遴选出参加省级预赛的项目，也可以从教育部门认可的中学生相关竞赛获奖项目或作品中直接遴选推荐省级预赛项目。省级预赛和省级决赛由省赛组委会负责组织。省级预赛采用网络评审方式进行，产生晋级省级决赛的项目，参加现场展评，通过项目讲解、实物展示和专家问辩，决出奖项。

（二）大赛共推荐 100 个项目进入省级预赛（推荐名额分配附后），通过网络评审产生 40 个项目，其中 20 个进入决赛，争夺创新潜力奖、创新鼓励奖，其余 20 个获得创新入围奖。每所学校入选省级决赛的项目总数不超过 3 个。

五、赛程安排

各设区市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要成立有基础教育部门参与的萌芽赛道工作小组，认真研究并制定工作方案，推进以下各阶段的赛事组织工作：

（一）项目初选（2024 年 6-7 月）。各地要做好本地优秀创

新项目的初选工作，遴选环节和方式等可自行决定。

（二）省级预赛（2024 年 7 月上旬）。各设区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省属中学于 7 月 15 日前将初选的项目材料报送至电子邮箱：fzucxcy@foxmail.com。省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网上评审，择优选出晋级省级决赛的项目。

（三）省级决赛（2024 年 7 月中旬）。进入省级决赛的 20 个项目，参加现场展评，通过项目讲解、实物展示和专家问辩，决出奖项。全省共推荐 10 个项目进入全国总决赛。

六、奖项设置

萌芽赛道设创新潜力奖 10 个、创新鼓励奖 10 个、创新入围奖 20 个，另视情况设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奖 10 个、集体奖 8 个，获奖项目将由省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和奖杯。

七、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组委会所有。

附件：4-1 名额分配表

附件 4-1

名额分配表

名 额 分 配	分 配 数 量
福州市	13
厦门市	20
漳州市	6
泉州市	20
莆田市	8
三明市	6
龙岩市	6
南平市	6
宁德市	6
平潭综合实验区	3
福州一中	3
福建师大附中	3
总计	100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 产业命题赛道方案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设立产业命题赛道，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一）发挥开放创新效用，打通高校智力资源和企业发展需求，协同解决企业发展中所面临的技术、管理等现实问题。

（二）引导高校将创新创业教育实践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促进学生了解产业发展状况，培养学生解决产业发展问题的能力。

（三）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立足产业急需，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校企协同培育产业新领域、新市场，推动大学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二、参赛项目类型

（一）产教协同创新组：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深度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基于“四新”建设的内涵和要求，推动解决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各类难题，加速产业转型升级与迭代创新。

（二）区域特色产业组：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聚焦举办地上海的三大先导产业——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及相

关各类产业，提出具有创新性的技术解决方案，助力构建具有竞争力的区域产业生态。

三、命题征集

（一）本赛道针对企业开放创新需求，面向产业代表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征集命题。

（二）企业命题应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战略新兴产业方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行业领域，基于企业发展真实需求进行申报。

（三）命题须健康合法，弘扬正能量，知识产权清晰，无任何不良信息，无侵权违法等行为。

四、参赛要求

（一）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题参加比赛，允许跨校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

（二）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9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教师（2024年8月15日前正式入职）。

（三）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命题企业将对命题对策进行契合度审核评价。参赛团队须对提交的应答材料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

权。

(四)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省赛组委会。

五、赛程安排

(一)命题发布。入选命题将于6月中旬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公开发布。

(二)参赛报名。各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中国大陆和港澳台地区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报名。参赛报名及对策提交的截止时间另行通知。请命题企业、学校及参赛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看校企对接的具体流程,积极开展对接,确保供需互通。

六、奖项设置

(一)本赛道设金奖15个、银奖25个、铜奖45个;

(二)优秀组织奖8个(与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联合设置);

(三)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奖15个。

六、材料提交

请各高校报送本赛道项目参赛资格审查表(附件7)。

七、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滕天霖;

联系电话:0591-87091376;

福州大学庞颂全;

联系电话:0591-22860065;

电子邮箱: fzucxycy@foxmail.com。

八、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组委会所有。

附件 6

学校（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教育局）名称	姓名	部门	职务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邮寄地址	邮编

注： 1. 请本科高校于 6 月 20 日前将本表纸质盖章版扫描件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fzucxycy@foxmail.com;

2. 请职业院校、成人高校于 6 月 20 日前本表纸质盖章版扫描件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lmucxycy@126.com;

3. 请各设区市教育局、省属高中于 6 月 20 日前将萌芽赛道联系人信息表纸质盖章版
扫描件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fzucxycy@foxmail.com。

附件 7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参赛项目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赛道和组别:		
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推荐单位:	联系电话:	
本人承诺: 本组团队成员均符合参赛条件, 参赛身份真实准确。参赛项目所涉及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均为真实、合法。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审查意见: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审查要点: 1. 团队成员符合参赛条件, 人员身份信息真实准确; 2.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真实、健康。3. 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4. 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		

备注: 推荐省赛的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表格, 6 月 30 日前与省赛报名资料一起提交大创网, 并发送相关赛道电子邮箱。

附件 8

福建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 跨校组队项目申请表

派出学校: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派出学校名称 (全称)							
项目名称							
参赛赛道	☐ 高教主赛道 ☐ 职教赛道 ☐ 红旅赛道 ☐ 产业命题赛道						
参赛组别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项目负责人 学校			
项目负责人 专业、年级				联系电话			
跨校团队成员	姓名	性别	学校	学校类型	年级专业	手机	备注
第一指导教师	姓名	性别	学校	学院	职务职称	手机	备注
项目组其他成员	签名处: (按团队成员顺序依次签名)						

接收学校	_____学校_____专业的_____同学从我校校赛阶段开始介入该参赛项目，专业与该项目研究领域相一致，并作出一定贡献。同意该同学加入我校该参赛项目团队。 (学校党委章) _____年 月 日
派出学校	我校同意_____学校_____专业的_____同学加入_____学校该参赛项目团队参加比赛。 (学校党委章) _____年 月 日

备注：派出高职学生进行跨校组队的高校，请于6月25日前将此表报送至省教育厅职成处邮箱：fjcxzjsd@163.com。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18 日印发
